

上海海得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上海海得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1年8月20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8月10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会议应到监事3名，实到3名。本次会议的召开时间、方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做出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经认真审议，本次会议通过如下议案：

一、本次会议以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符合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。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出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，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刊登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，供投资者查阅。

二、会议以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

公司使用不超过15,000万元人民币的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理财产品，能够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，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事项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有效，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。

《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》同本公告同时刊登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，供投资者查阅。

备查文件

1、上海海得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海得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1年8月21日